

关于停车场充电桩服务情况的证明

致：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兹证明，我司南航城办公楼、勤务楼、南航宿舍停车场及其它指定停车场内所有已安装并投入运营的电动汽车充电桩，均由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进行建设、安装并负责后续运营维护。停车场内无任何其他第三方公司或个人投资、安装及运营的充电桩设施。基于上述情况，凡需在本停车场内使用充电桩进行电动汽车充电服务的所有用户，其充电服务仅能通过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所提供的渠道、平台或方式进行购买和使用。

注：本证明仅针对上述指定地址的停车场，对其充电桩服务情况的客观描述。本证明不构成我司对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所提供的充电服务内容、质量、价格或任何其他商业条款的承诺、认可或担保。

特此证明。

公司名称（盖章）：南航股份北京分公司

日期：2026年1月16日

